

# 全国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闭幕

## 习近平李克强栗战书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王岐山出席 汪洋发表讲话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10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闭幕。会议号召,人民政协各级组织、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奋发进取,勇毅前行,以实际行动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为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会议由全国政协主席汪洋主持。全国政协副主席张庆黎、刘奇葆、帕巴拉·格列朗杰、万钢、何厚铨、卢展工、马飏、陈晓光、梁振英、夏宝龙、李斌、巴特尔、汪永清、何立峰、苏辉、郑建邦、辜胜阻、刘新成、何维、邵鸿、高云龙在主席台前排就座。

习近平、李克强、栗战书、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王岐山等在主席台就座。

上午9时,闭幕会开始。汪洋宣布,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应出席委员2157人,实到1969人,符合规定人数。

会议通过了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

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政治决议。

汪洋在讲话中说,这次会议广泛汇聚正能量,开出满满精气神,是一次高举旗帜、民主团结、求真务实、简约高效的大会。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出席大会开幕会和闭幕会,深入界别小组听取意见,与委员共商国是。全体委员认真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审议全国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等文件,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深入协商议政。委员们一致表示,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深刻认识新时代的原发性思想、变革性实践、突破性进展、标志性成果,切实增强“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要把迎接中共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精神作为今年重大政治任务,在思想引领上求实效、在协商建言上出成果、在服务大局上有作为,为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

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贡献政协力量。

汪洋强调,今年是十三届全国政协履职的最后一年。在本届政协第一次会议闭幕会上,我们提出要准确把握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这个政治组织赋予我们的责任,强调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必须以人民为中心履职尽责、必须求真务实提高协商能力水平。四年来,我们认真践行这些工作原则和理念,增强了政治能力、为民情怀和协商本领。在新征程上,践行这些原则和理念必须一以贯之、做得更好。要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担负起把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对人民政协工作的要求落实下去、把海内外中华儿女智慧和力量凝聚起来的政治责任。要坚持履职为民,深入实际察民情,献计出力解民忧,春风化雨聚民心,倾听人民呼声,反映人民诉求,集中人民智慧,紧扣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期待议政建言,把委员作业写在中华大地上、写到界别群众的认可里。要进一步提高协商质量、健全协商制度、培育协商文化,注意总

结新鲜经验和做法,不断丰富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的制度化实践,真正做到遇到问题多协商、双向互动会协商、坦诚相见真协商、充分交流深协商。

汪洋强调,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高举理想信念之旗,高扬团结奋斗之帆,笃行不怠勤履职,再接再厉续华章,交上一份五年期的合格答卷,以实际行动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出席闭幕会的领导同志还有:丁薛祥、王晨、刘鹤、许其亮、孙春兰、李希、李强、李鸿忠、杨洁篪、杨晓渡、张又侠、陈希、陈全国、陈敏尔、胡春华、郭声琨、黄坤明、蔡奇、尤权、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王东明、白玛赤林、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武维华、魏凤和、王勇、王毅、肖捷、赵克志、周强、张军等。

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闭幕会。外国驻华使节等应邀参加闭幕会。

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闭幕。

# 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第二、三次会议举行

## 主席团第三、四次次会议举行

栗战书主持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第二次会议10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李飞分别作的全国人大常委会修改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政府组织法的决定草案、关于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草案修改稿、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的办法草案修改稿、关于澳门特别行政区选举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的办法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审议了这四个草案表决稿。

会议听取了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大会副秘书长、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杨振武分别作的大会秘书处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和修改情况的汇报,审议了三个报告的决议草案代拟稿。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大会副秘书长、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信春鹰作的大会秘书处关于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会议同意将有关修改意见的报告及草案表决稿、决议草案和报告提请大会主席团第三次会议审议。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第三次会议10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大会副秘书长、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杨振武作的大会秘书处关于政府工作报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2021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中央和地方预算、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

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六个决议草案审议情况的汇报,审议了这六个决议草案表决稿。

会议同意将上述决议草案表决稿提请大会主席团第四次会议审议。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王东明、白玛赤林、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武维华出席会议。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10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三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栗战书主持会议。会议应到175人,出席169人,缺席6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3月9日上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关于修改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政府组织法的决定草案、关于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草案修改稿、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的办法草案修改稿、澳门特别行政区选举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的办法草案修改稿。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律委员会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对决定草案、决定草案修改稿和办法草案修改稿进行了审议,提出了草案表决稿。主席团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主任委员李飞作的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律委员会关于修改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政府组织法的决定草案、关于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草案修改稿、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的办法草案修改稿、关于澳门特别行政区选举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的办法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会议经过表决,通过了上述报告和草案表决稿,决定将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

3月8日下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代表们一致认为,常委会工作报告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是一个政治站位

高、法治精神强、为民情怀深的好报告。代表们一致表示赞成这个报告。审议中,代表们充分肯定全国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对今后一年的工作安排表示赞同。同时,对报告和人大工作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根据代表们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报告作了19处修改。主席团常务主席建议批准修改后的常委会工作报告,并代拟了关于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3月9日,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代表们充分肯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对报告提出的下一步工作安排表示赞成。各代表团一致同意批准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中,代表们也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根据代表们的审议意见,对各自的报告认真进行了修改。主席团常务主席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和报告修改情况,建议批准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代拟了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两个决议草案。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这两个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会议听取了大会副秘书长信春鹰作的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关于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信春鹰说,到3月8日12时,大会秘书处共收到代表提出的议案487件,其中,代表团提出的15件,30名以上的代表联名提出的472件。在这些议案中,有关立法方面的474件,有关监督方面的13件。代表议案绝大多数为法律案,其中涉及制定法律的193件,修改法律的274件,编纂法典的6件,有关决定事项的1件。内容主要集中在:加强重要领域立法;推进新兴领域立法;加强民生、社会领域立法;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制度;完善国家机构和职能立法;研究启动条件成熟领域法典编纂工作等。大会秘书处对代表提出的议案逐件认真分析研究,认为没有需要列入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大会秘书处建议,将代表提出的议案分别交由全国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审议。有关专门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后,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审议结果报告,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印发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同时向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作出反馈。大会秘书处就代表议案审议和相关工作提出如下建议:坚持党中央对立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以良法促发展、保障善治;坚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使发挥代表作用成为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实现立法政治效果、法治效果、社会效果最大化;推进议案审议结果报告规范化,提升议案工作整体成效。

会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关于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主席团常务主席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王东明、白玛赤林、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武维华、杨振武出席会议。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10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四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栗战书主持会议。会议应到175人,出席168人,缺席7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3月10日,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2021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中央和地方预算、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六个决议草案,一致同意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主席团常务主席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建议将各项决议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

主席团会议经分别表决,决定将上述决议草案提请大会全体会议表决。

主席团常务主席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王东明、白玛赤林、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武维华、杨振武出席会议。